

附件 1

广西壮族自治区总工会 2023 年度公开遴选公务员 面试入围人员名单

(按准考证号码排序)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准考证号码	招录机关	用人单位	职位名称	职位代码	进入面试范围人选最低笔试成绩
1	韦克龙	男	毛南族	91151300419	自治区总工会	自治区总工会	综合管理与文稿写作职位一	4515230043	66.00
2	韦维	男	壮族	91151300719					
3	高勋勋	男	汉族	91151300804					
4	王海江	男	壮族	91151300811					
5	黎文海	男	汉族	91151302320					
6	覃禹	男	汉族	91151302803					
7	童明	男	汉族	91151303225					
8	吴海强	男	汉族	91151303317					
9	谢庆发	男	汉族	91151303517					
10	黄纯鹏	男	壮族	91151303601					
11	梁智豪	男	汉族	91151303626					
12	梁恩庞	男	壮族	91151303817					
13	罗琳娜	女	汉族	91151300512	自治区总工会	自治区总工会	综合管理与文稿写作职位二	4515230044	71.50
14	李佩霖	女	壮族	91151300615					
15	滕柳婵	女	壮族	91151301815					
16	郑重	女	汉族	91151301826					
17	周璟昕	女	汉族	91151302619					

18	李惠秋	女	壮族	91151302804	自治区总工会	自治区总工会	综合管理与文稿写作职位二	4515230044	71.50
19	吕昆洪	女	汉族	91151302805					
20	张婷	女	汉族	91151302810					
21	樊玲丽	女	壮族	91151303512					
22	周玲	女	汉族	91151303910					
23	许嘉真	女	瑶族	91151301523	自治区总工会	自治区总工会	组织人事职位	4515230045	71.50
24	陆馨凝	女	壮族	91151302308					
25	梁家斌	男	壮族	91151303403					
26	陈碧莹	女	汉族	91151303522					
27	赵容	女	汉族	91151303801					
28	黄莉	女	壮族	91151300126	自治区总工会	自治区总工会驻会产业工会	财务审计职位	4515230046	65.50
29	韦林汐	女	壮族	91151300921					
30	钟艳	女	汉族	91151301705					
31	徐小燕	女	壮族	91151301707					
32	徐薇	女	汉族	91151302003					
33	韦方菲	女	瑶族	91151302228					
34	陆芳洁	女	壮族	91151302401					
35	王欢	女	汉族	91151303114					
36	唐灵燕	女	汉族	91151303609					
37	陈华华	男	汉族	91151303829					
38	农燕君	女	汉族	91151304004					

附件 2

考生面试须知

一、考生须做好自我健康管理。备考期间，应加强个人健康监测，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、聚集，出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须佩戴口罩，避免身体健康出现异常，影响面试。考生一旦发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咽痛、腹泻、呕吐等身体不适症状，要主动到医疗机构检查，并向招录机关报备。

二、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参加面试，违者按有关规定处理。进入考点时，应主动出示居民身份证、纸质笔试准考证及面试公告要求出具的其他证件。

三、考生必须遵守面试考场纪律和要求。自觉维护考场秩序，服从主考官和工作人员的管理，诚信参加面试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，影响面试。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核验身份、面试答题时按要求摘口罩外，进出考点、候考室内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

四、考生不得穿制服或穿戴有特别标志的服装参加面试。

五、考生要按规定时间进入候考室签到并抽签，按抽签确定的面试序号参加面试。抽签开始时仍未到达候考室的，剩余签号为该考生面试序号。

考生须于面试当天上午 8:00 前进入候考室，未按时到达的

考生不允许进入候考室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。

六、考生在抽签前要主动将各种电子、通信、计算、存储等禁止使用和携带的设备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。严禁将手机等禁止使用和携带的设备带至候考室座位或面试室内。如有违反，给予取消本次面试资格处理。

七、考生在候考过程中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，因特殊情况需出入候考室的，须有候考室工作人员专人陪同监督。

八、考生在面试时不得携带任何与面试有关的物品和资料进入面试室，面试结束后，不得将题本和草稿纸带出面试室。如有违反，给予本次面试成绩无效处理。

九、考生在面试时，只能报自己的面试序号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面试室内工作人员透露本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准考证号等个人重要信息。凡考生透露个人重要信息的，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。

十、考生面试结束后，要听从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返回候考室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试题信息。